

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 负责人：  
报告 编写 人：

建设单位： <u>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u> (盖章)	编制单位： <u>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u> (盖 章)
电话： <b>13505343033</b> (徐春冬)	电话： <b>13505343033</b> (徐春冬)
传真：	传真：
邮编： <b>253400</b>	邮编： <b>253400</b>
地址： <u>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 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 内</u>	地址： <u>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 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 内</u>

---

# 目 录

前 言 .....	4
<b>1 验收项目概况.....</b>	<b>6</b>
<b>2 验收依据 .....</b>	<b>8</b>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8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8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9
<b>3 工程建设情况.....</b>	<b>10</b>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10
3.2 建设内容.....	14
3.3 主要原辅材料 .....	16
3.4 项目产品方案 .....	17
3.5 公用工程 .....	18
3.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	19
3.7 项目变动情况 .....	19
<b>4 环境保护设施.....</b>	<b>23</b>
4.1 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	25
4.2 其它环保设施.....	25
4.3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	26
4.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31
<b>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b>	<b>33</b>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28
5.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9
5.3环评措施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32
<b>6 验收执行标准 .....</b>	<b>35</b>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	39
6.2 验收执行标准值 .....	39
<b>7 验收监测内容 .....</b>	<b>41</b>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41
7.2 环境质量监测 .....	38
<b>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b>	<b>44</b>
8.1 监测分析方法 .....	39
8.2 监测仪器 .....	44
8.3 人员资质 .....	40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40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40
<b>9 验收监测结果 .....</b>	<b>41</b>
9.1 生产工况 .....	47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41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及废气处理效率核算 .....	44
<b>10 环保管理检查 .....</b>	<b>45</b>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	45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	45
10.3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	45
10.4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	45
<b>11 验收监测结论 .....</b>	<b>53</b>
11.1 验收监测结论 .....	53
11.2 验收建议 .....	54
<b>附件：</b>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备案证明	
附件 3：土地文件	
附件 4：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回执	
附件 5：危废合同	
附件 6：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 号，2025 年 1 月 10 日）《关于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

---

附件 7：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附件 8：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 前 言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注册地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三八东路 6966 号院内 4 号车间-1（一址多照），法定代表人为赵丽娜。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防火封堵材料生产；防火封堵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1、环评阶段：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环评阶段主要内容包括：该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主要建设环保水性涂料生产线及腻子粉生产线，购置多功能搅拌混合机、多功能搅拌分散机、研磨机、自动灌装机、搅拌混合罐、辅料设备等各种设备。主要产品为环保水性涂料、腻子粉等材料，项目建成后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委托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1 月 10 日，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以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 号文对项目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2025 年 11 月 14 日申请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71400MA3NCX0179001Q。

### 2、验收阶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建设部分生产线，进行部分验收。

本次验收内容包括：该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主要建设环保水性涂料生产线及腻子粉生产线，购置多功能搅拌混合机、多功能搅拌分散机、研磨机、自动灌装机、搅拌混合罐、辅料设备等各种设备。主要产品为环保水性涂料、腻子粉等材料，项目建成后年产 1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2000 吨配套辅料。

2025 年 10 月 1 日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

---

分验收) 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 公司启动自主验收工作, 并进行自查, 委托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监测工作。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01 月 04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本次验收范围包括: 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的有关规定,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验收报告。

2026 年 1 月 10 日,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在天衢新区组织召开了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 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特邀的 2 名专家, 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 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 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 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 经认真讨论, 形成了验收意见。根据专家意见, 我对验收报告进行了认真的修改, 形成了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验收编制组

2026 年 1 月

---

## 1 验收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环评阶段主要内容包括：该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主要建设环保水性涂料生产线及腻子粉生产线，购置多功能搅拌混合机、多功能搅拌分散机、研磨机、自动灌装机、搅拌混合罐、辅料设备等各种设备。主要产品为环保水性涂料、腻子粉等材料，项目建成后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委托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1 月 10 日，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以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 号文对项目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2025 年 11 月 14 日申请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71400MA3NCX0179001Q。

### 2、验收阶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建设部分生产线，进行部分验收。

本次验收内容包括：该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主要建设环保水性涂料生产线及腻子粉生产线，购置多功能搅拌混合机、多功能搅拌分散机、研磨机、自动灌装机、搅拌混合罐、辅料设备等各种设备。主要产品为环保水性涂料、腻子粉等材料，项目建成后年产 1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2000 吨配套辅料。

**2025 年 10 月 1 日**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司启动自主验收工作，并进行自查，委托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监测工作。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01 月 04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本次验收范围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本次验收项目为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具体验收情况见表 1.1-1。

表 1.1-1 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				
建设单位名称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				
联系人	徐春冬	联系电话	13505343033		
立项审批部门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	批准文号	2507-371428-89-02-128910		
法人代表	赵丽娜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时间	2024年12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	审批时间	2025年1月10日		
		审批文号	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		
项目开工时间	2025年1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5年10月		
调试时间	2025年10月	是否申领排污许可证	是		
实际总投资	2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5	比例	10%
验收工作由来	项目竣工和试运行成功申请验收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2025年10月		
验收范围	年产1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2000吨配套辅料				
验收内容	<p>核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试运营阶段对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p> <p>核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实际生产能力、产品内容及原辅料的使用情况。</p> <p>核查项目各类污染物实际产生情况及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分析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通过现场检查 and 实地监测，核查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落实情况。</p>				
是否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	是	方案编制时间	2025 年 11 月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01 月 04 日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	——		
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	颗粒物：1.2408t/a，挥发性有机物：1.0738				
运行时间	年运行 2400h，夜间不生产				

---

## 2 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
-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2月）；
- 《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月）；
- 《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
- 《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 《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2010年2月6日）；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
-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实行）〉的通知》（环发〔2015〕163号）；
-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8〕9号）；

---

《关于印发《德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施方案》的通知》  
(德环函[2018]10号)。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12月)；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号)《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2025年1月10日)。

---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占地2095m<sup>2</sup>，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3.1-1。

#### 3.1.2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生产车间1座，目前车间各生产单元布置紧凑，缩短了物料的运输距离，节省了能耗。本项目平面布置从方便生产、安全管理和保护环境等方面进行考虑，布置合理，项目平面布局见图3.1-2。

#### 3.1.3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厂址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见表3.1-1和项目周围社会情况图3.1-3。

表 3.1-1 厂址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生产车间距离(m)	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	/	/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
声环境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3类
地表水	/	/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V类
地下水	厂址及周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1-2 项目周围社会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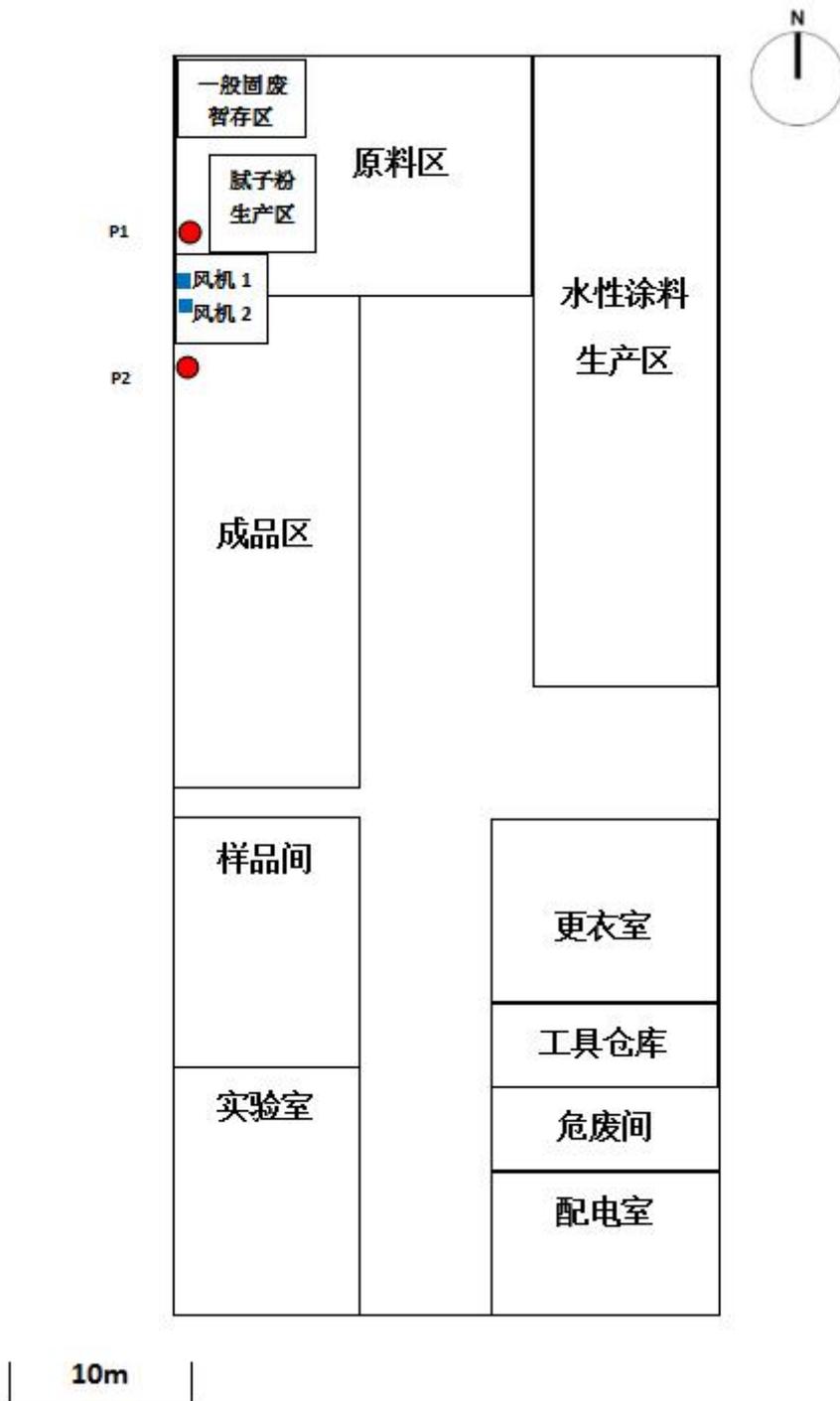


图 3.1-2 车间平面布置图

## 3.2 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

2、建设性质：新建

3、建设地点：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

4、建设内容：建设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配套辅料生产线，年产1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2000吨配套辅料。

5、占地面积：2095m<sup>2</sup>

6、项目定员：9人

7、年工作天数：300天（2400h）

8、建设投资：项目环评投资1000万元，环保投资40万元，实际概算总投资2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万元，占总投资的10%

9、规模：年产1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2000吨配套辅料。

### 3.2.1 项目组成

表 3.2-1 项目组成及实际建设内容情况汇总表

项目组成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内容的一致性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占地面积2095平方米，购置搅拌混合机、搅拌分散机、自动灌装机、储存罐等生产设备，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	占地面积2095平方米，购置搅拌混合机、搅拌分散机、自动灌装机、储存罐等生产设备，年产1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2000吨配套辅料。	与环评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公辅工程	办公室	一座，占地面积180m <sup>2</sup> 。	一座，占地面积180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成品仓库	位于车间内西侧，面积50m <sup>2</sup>	位于车间内西侧，面积5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危废间	位于车间内东南侧，面积20m <sup>2</sup>	位于车间内东南侧，面积2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供水	用水量为8222.6m <sup>3</sup> /a，产品添加水为8000m <sup>3</sup> /a（其中3557.4m <sup>3</sup> /a为设备清洗废水回用，新鲜水为4442.6t/a），设备清洗水3630t/a，生活用水为150m <sup>3</sup> /a，由德州高铁新区供水系统提供。	生产用水1629.1m <sup>3</sup> /a 生活用水为150m <sup>3</sup> /a，由德州高铁新区供水系统提供	与环评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供电	用电量 15 万 kwh/a, 由德州高铁新区供电系统提供。	用电量 3 万 kwh/a, 由德州高铁新区供电系统提供。	与环评一不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供热	采用空调取暖	采用空调取暖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环保工程	废水	拟建项目生产废水为设备清洗用水, 回用于水性涂料生产用作产品添加水;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至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项目生产废水为设备清洗用水, 回用于水性涂料生产用作产品添加水;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至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废气	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废气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 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废气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 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噪声	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音、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音、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固废	固体原料废包装袋、废包装桶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收集尘回用于生产, 废增稠剂桶、废水性乳液桶、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在危废间暂存危废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固体原料废包装袋、废包装桶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收集尘回用于生产, 废增稠剂桶、废水性乳液桶、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在危废间暂存危废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表 3.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台/套/个)	环评型号	实际数量 (台/套/个)	变动情况
1	搅拌混合机	2	卧式 30m <sup>3</sup>	1	与环评一不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2	搅拌混合机	2	立式 10m <sup>3</sup>	2	
3	搅拌混合机	2	立式 5m <sup>3</sup>	1	
4	搅拌混合机	2	卧式 3m <sup>3</sup>	0	
5	搅拌混合机	2	立式 20m <sup>3</sup>	0	
6	搅拌混合机	1	卧式 1m <sup>3</sup>	0	
7	搅拌分散机	2	立式 20m <sup>3</sup>	0	
8	搅拌分散机	3	立式 10m <sup>3</sup>	0	
9	搅拌分散机	2	立式 5m <sup>3</sup>	2	
10	多功能搅拌分散机	2	立式 10m <sup>3</sup>	0	
11	多功能搅拌分散机	2	立式 5m <sup>3</sup>	0	
12	多功能搅拌分散机	1	立式 1m <sup>3</sup>	0	
13	研磨机	2	卧式	0	
14	研磨机	3	立式	0	
15	搅拌混合机	2	卧式 3m <sup>3</sup>	0	

16	自动灌装机	4	/	4
17	自动包装机	4	立式	0
18	储存罐	2	20m <sup>3</sup>	0
19	储存罐	2	立式 10m <sup>3</sup>	1
20	储存罐	1	立式 8m <sup>3</sup>	0
21	叉车	10	/	3
22	储存罐	0	立式 9m <sup>3</sup>	1
23	搅拌分散机	0	立式 4m <sup>3</sup>	1
24	搅拌分散机	0	立式 2m <sup>3</sup>	3
25	搅拌混合机	0	立式 1m <sup>3</sup>	1
26	搅拌分散机	0	立式 1m <sup>3</sup>	3
27	搅拌混合机	0	立式 3m <sup>3</sup>	1
28	混合搅拌机	0	卧式 3m <sup>3</sup>	2
29	搅拌混合机	0	落地 1m <sup>3</sup>	2
30	搅拌分散机	0	落地 1m <sup>3</sup>	2
31	辅助设备	12	小型	10

### 3.2.2 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及变动情况见表 3.2-3。

**表 3.2-3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分析
1	操作天数	300 天（4800h）	300 天（2400h）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2	项目投资	1000 万元	250 万元	与环评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3	环保投资	12 万元	25 万元	与环评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4	产品方案与规模	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	年产 1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2000 吨配套辅料	与环评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 3.3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3-1。

**表 3.3-1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一致性分析
<b>工业水性漆</b>					
1	水	t/a	830.34	166.07	与环评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2	羟乙基纤维素	t/a	6	1.20	
3	分散剂	t/a	12	2.40	
4	消泡剂	t/a	6	1.20	
5	钛白粉	t/a	393.16	78.63	
6	水性乳液	t/a	1222.5	244.50	

7	流平剂	t/a	6	1.20	
8	增稠剂	t/a	15	3.00	
9	杀菌剂	t/a	9	1.80	
<b>乳胶漆</b>					
	水	t/a	2562.52	512.50	与环评一不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10	羟乙基纤维素	t/a	18.5	3.70	
11	分散剂	t/a	4.5	0.90	
12	消泡剂	t/a	4.5	0.90	
13	钛白粉	t/a	1077.49	215.50	
14	高岭土	t/a	1077.49	215.50	
15	重钙	t/a	1887	377.40	
16	水性乳液	t/a	3303	660.60	
17	增稠剂	t/a	46.5	9.30	
18	杀菌剂	t/a	18.5	3.70	
<b>真石漆</b>					
19	水	t/a	2685.6	537.12	与环评一不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20	羟乙基纤维素	t/a	118.5	23.70	
21	分散剂	t/a	29.5	5.90	
22	消泡剂	t/a	29.5	5.90	
23	水性乳液	t/a	4451	890.20	
24	石英砂	t/a	22537.9	4507.58	
25	杀菌剂	t/a	148	29.60	
<b>防水涂料</b>					
26	水	t/a	1281.03	256.21	与环评一不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27	羟乙基纤维素	t/a	9.5	1.90	
28	分散剂	t/a	2.25	0.45	
29	消泡剂	t/a	2.25	0.45	
30	钛白粉	t/a	538.735	107.75	
31	高岭土	t/a	538.735	107.75	
32	重钙	t/a	943.5	188.70	
33	水性乳液	t/a	1651.5	330.30	
34	增稠剂	t/a	23	4.60	

35	杀菌剂	t/a	9.5	1.90	
<b>防火涂料</b>					
36	水	t/a	640.51	128.10	与环评一不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37	羟乙基纤维素	t/a	4.75	0.95	
38	分散剂	t/a	1.125	0.23	
39	消泡剂	t/a	1.125	0.23	
40	钛白粉	t/a	269.37	53.87	
41	高岭土	t/a	269.37	53.87	
42	重钙	t/a	471.75	94.35	
43	水性乳液	t/a	825.75	165.15	
44	增稠剂	t/a	11.5	2.30	
45	杀菌剂	t/a	4.75	0.95	
<b>腻子粉</b>					
46	水泥	t/a	3955	791.00	与环评一不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47	重钙	t/a	5650	1130.00	
48	可分散乳胶粉	t/a	282.5	56.50	
49	羟乙基纤维素	t/a	112.5	22.50	

### 3.4 项目产品方案

表 3.4-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产量 (t/a)	验收产量 (t/a)	变化情况
1	水性涂料	真石漆	30000	6000	部分验收, 不属于重大变动
2		工业水性漆	2500	500	
3		防水涂料 (外墙用)	1500	300	
		防水涂料 (内墙用)	3500	700	
4		乳胶漆 (外墙用)	6000	1200	
		乳胶漆 (内墙用)	4000	800	
5		防火涂料 (外墙用)	1500	300	
		防火涂料 (内墙用)	1000	200	
6	配套辅料	腻子粉	10000	2000	

### 3.5 公用工程

#### 3.5.1 给排水

##### 1、给水

生产用水：项目水性涂料每天生产后需要对混合设备进行清洗，防止涂料干结在混合设备内壁，水性涂料生产线混合设备共22台，总容积97m<sup>3</sup>，清洗水用量

---

按设备容积的5%计算，则清洗水用量约1455t/a，清洗水损耗按2%，损耗29.1t/a，清洗结束后，清洗废水暂存在混合设备内待次日使用，设备清洗废水全部回用于水性涂料生产作为配料水使用，生产用水共需1600t/a，则除清洗废水外还需174.1t/a，则生产用水共1629.1t/a。

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10人，生活用水按50L/人·d，用水量为150m<sup>3</sup>/a。

## **2、排水**

本项目清洗水损耗按2%，则清洗废水年产生量约为1425.9t/a，清洗结束后，清洗废水暂存在混合设备内待次日使用，设备清洗废水全部回用于水性涂料生产作为配料水使用。

项目生活废水按生活用水80%计，为120m<sup>3</sup>/a，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至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 **3.5.2 供电**

本项目年用电量为3.0万kwh，由德州高铁新区供电系统提供。

## **3.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 **3.6.1 项目工艺流程见下图**

#### **1、水性涂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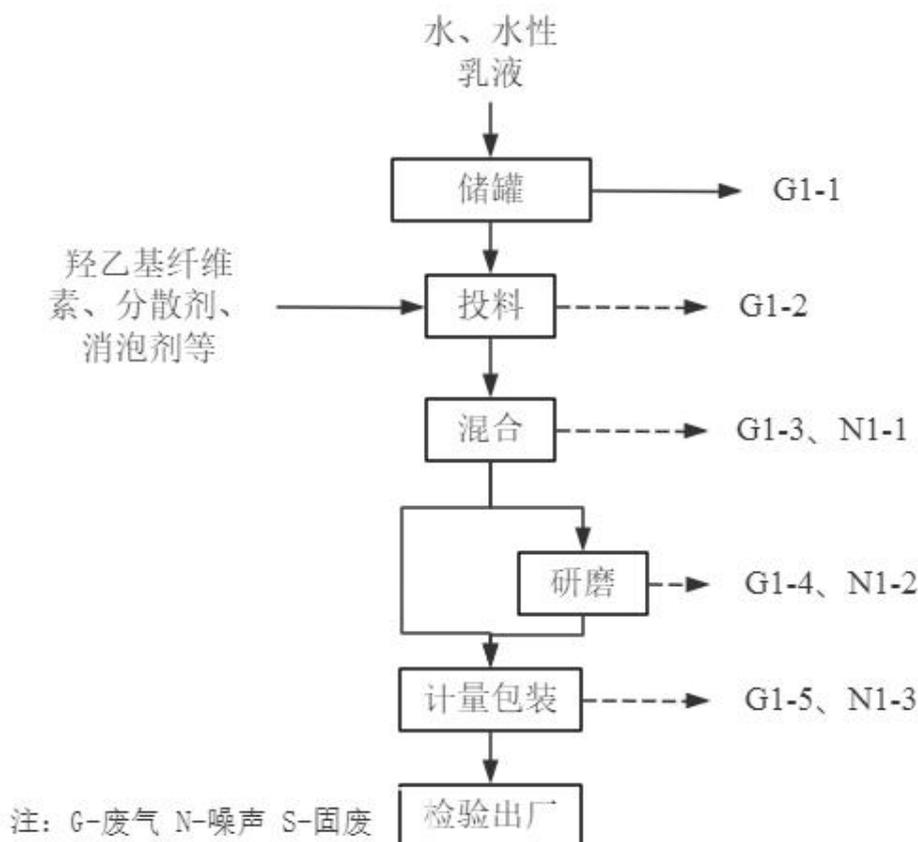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投料及混合：

①工业水性漆：水由于用量较大，提前储存在储罐中，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羟乙基纤维素由人工拆袋通过漏斗加入到混合设备后，搅拌 10 分钟，再由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分散剂、消泡剂，搅拌 10 分钟后，人工拆袋通过漏斗投入钛白粉搅拌 20 分钟，水性乳液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搅拌 10 分钟，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流平剂、增稠剂，搅拌 10 分钟，通过检查口投入杀菌剂，搅拌 5 分钟均匀。

②乳胶漆：水由于用量较大，提前储存在储罐中，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羟乙基纤维素由人工拆袋通过漏斗加入到混合设备后，搅拌 10 分钟，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分散剂、消泡剂，搅拌 10 分钟后，人工拆袋通过漏斗投入钛白粉、高岭土、重钙搅拌 30 分钟，水性乳液储存在储罐中，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搅拌 5 分钟，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增稠剂，搅拌 10 分钟，通过检查口投入杀菌剂，搅拌 5 分钟均匀。

③真石漆：水由于用量较大，提前储存在储罐中，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

---

（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羟乙基纤维素由人工拆袋通过漏斗加入到混合设备后，搅拌 10 分钟，通过检查口投入分散剂、消泡剂，搅拌 10 分钟后，水性乳液储存在储罐中，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搅拌 5 分钟，再由人工拆袋通过漏斗投入石英砂，搅拌 15 分钟，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杀菌剂，搅拌 5 分钟均匀。

④防水涂料：水由于用量较大，提前储存在储罐中，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羟乙基纤维素由人工拆袋通过漏斗加入到混合设备后，搅拌 10 分钟，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分散剂、消泡剂，搅拌 10 分钟后，人工拆袋通过漏斗投入钛白粉、高岭土、重钙搅拌 30 分钟，水性乳液储存在储罐中，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搅拌 5 分钟，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增稠剂，搅拌 10 分钟，通过检查口投入杀菌剂，搅拌 5 分钟均匀。

⑤防火涂料：水由于用量较大，提前储存在储罐中，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羟乙基纤维素由人工拆袋通过漏斗加入到混合设备后，搅拌 10 分钟，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分散剂、消泡剂，搅拌 10 分钟后，人工拆袋通过漏斗投入钛白粉、高岭土、重钙搅拌 30 分钟，水性乳液储存在储罐中，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搅拌 5 分钟，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增稠剂，搅拌 10 分钟，通过检查口投入杀菌剂，搅拌 5 分钟均匀。

水性乳液进厂后，通过管道将其泵入储罐，储罐通气孔通过管道与废气处理设施相连；投料时水性乳液通过气动泵泵入混合设备（搅拌混合机或搅拌分散机），混合设备留有气孔用于排出气体，气孔通过管道与有机废气处理设施相连；羟乙基纤维素、钛白粉、高岭土、重钙、石英砂等固体料由人工拆袋通过漏斗加入到混合设备；分散剂、消泡剂、流平剂、增稠剂、防腐剂等液体助剂由人工通过检查口投入混合设备，设备工作时检查口关闭。混合设备自带称量功能。

投料时主要产生 VOCs、颗粒物和噪声。

混合时设备为密闭状态，混合过程不需加热。该过程仅为单纯混合，物料间不发生化学反应。根据产品要求及客户需求，各批次产品通过不同混合设备进行混合，混合设备非专用，产品只需进入设备进行一次混合即可进行研磨或计量包装。

混合时主要产生 VOCs、噪声。

③研磨：部分产品根据客户要求进行研磨，研磨后不需过滤。

研磨工序主要产生 VOCs、噪声。

④计量包装：将成品通过自动灌装机进行灌装，分装之后封口，即为成品。

计量包装工序产生 VOCs、噪声。

⑤检验出厂：产品经人工检验产品外观等，检验合格后出厂。检验过程产生少量不合格产品，不合格产品主要成分为生产过程中投加的原辅料，不含其他杂质，现场返回混合工序进一步重新加工，不做固废处理。

## 2、配套辅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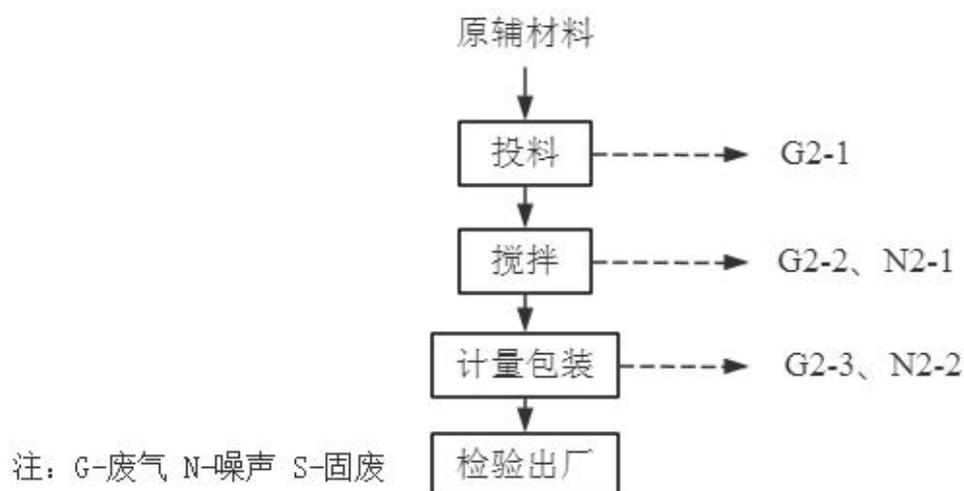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拟建项目腻子粉生产过程在常温常压下进行，无化学反应，为单纯的物理混合分装。

①投料：水泥、重钙粉、可分散乳胶粉、羟乙基纤维素固体料由人工拆袋通过漏斗加入到搅拌混合机，搅拌混合机自带称重功能。

投料工序主要产生投料粉尘和噪声。

②搅拌：利用搅拌混合机对原材料进行混合搅拌，搅拌时间约为 20min/批次。搅拌时，搅拌机为密闭状态，搅拌过程不需加热。该过程仅为单纯混合搅拌，物料间不发生化学反应。

搅拌工序主要产生颗粒物、噪声。

④计量包装：将成品通过自动包装机进行灌装，分装之后封口，即为成品。

计量包装工序产生颗粒物、噪声。

⑤检验出厂：产品经人工检验产品外观等，检验合格后出厂。检验过程产生少量不合格产品，不合格产品主要成分为生产过程中投加的原辅料，不含其他杂质，现场返回混合工序进一步重新加工，不做固废处理。

### 3、产污环节分析

项目产污环节情况见下表。

表 2-7 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因素	序号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排放去向
废气	G1-1	卸料	VOCs	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15m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
	G1-3、G1-4、G1-5	混合、研磨、计量包装		
	G1-2	投料		
	G2-1、G2-2、G2-3	投料、搅拌、计量包装	颗粒物	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废水	---	办公生活	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	采用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城市污水管网，进入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	设备清洗	COD、SS、pH、色度	回用于生产，作为水性涂料配料水进入产品
噪声	N1-1~N1-3、N2-1~N2-2	机械设备	机械噪声	经建筑隔音、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固废	---	废包装袋	废包装材料	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	废包装桶	废包装材料	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	废气处理设施	收集尘	回用于生产
	---	废增稠剂桶 废水性乳液桶	废包装材料	经厂内危废库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废气治理设施	废活性炭	
	---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3.7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后，项目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3.7-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变动环节	环评报告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主要设备	见表 3.2-2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	见表 3.3-1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见表 3.2-3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排气筒数量	见表 3.2-1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车间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供电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供水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经现场踏勘，本项目性质、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 4 环境保护设施

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在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的要求。

### 4.1 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 4.1.1 废气

##### 1、有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 2、无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环节主要为未被收集的 VOCs、臭气浓度，于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项目废气产生及处理措施-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形式及去向	工艺/设计指标	治理设施监测点设置/开孔情况
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	VOCs	本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	大气	H: 15m	有
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计量包装工序	颗粒物	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大气	H: 15m	有
车间	VOCs、臭气浓度	厂界无组织排放	大气	/	/



集气罩+软帘



布袋除尘器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

#### 4.1.2 废水

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全部回用于水性涂料生产作为配料水使用，不外排。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至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 4.1.3 噪声

本项目项目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设备、废气处理风机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如

下措施：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②合理布局③根据设备的自重及振动特性采用合适的隔振垫④加强设备管理

在采取相应降噪、隔声等措施的情况下，东、南、西、北厂界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 4.1.4 固废

项目运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和危废等。

##### (1) 一般固废

①废包装桶：项目废包装桶主要为废分散剂桶、废消泡剂桶、废流平剂桶、废杀菌剂桶，单个桶 0.1kg，共 2688 个，废包装桶共产生量为 0.269t/a。

②废包装袋：项目废包装袋为废羟乙基纤维素袋、废钛白粉袋、废高岭土袋、废重钙袋、废石英砂袋、废水泥袋等，废包装袋共产生约 231143 个，单个袋重 20g，产生量为 4.623t/a。

③收集尘：项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2.224t/a，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2) 生活垃圾

项目项目劳动人员 10 人，年生产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总产生量为 1.5t/a，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3) 危险废物

①废增稠剂桶（HW49（900-041-49））：废增稠剂桶约 768 个，单个桶 0.1kg，产生量为 0.23t/a，收集后暂存在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②废水性乳液桶（HW49（900-041-49））：废水性乳液桶约 45815 个，单个桶 0.1kg，产生量为 4.582t/a，收集后暂存在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③废活性炭：本项目废气治理过程中会产生废活性炭，废活性炭的产生量为 5.595t/a，属于危险废物（HW49（900-039-49）），危废间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4.1-3 固废治理/处置设施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产生量 t/a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处置方式和去向
生产过程	废包装桶	一般固废	0.806	固态	/	/	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4.623	固态	/	/	收集后外售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1.5	固态	/	/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气治理	收集尘	一般固废	2.224	固态	/	/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活性炭	危险固废	5.595	固态	T	危废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生产过程	废增稠剂桶	危险固废	0.23	固态	T/In		
	废水性乳液桶	危险固废	13.744	固态	T/In		



危废间

## 4.2 其他环保设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 (1) 生产管理防范措施

① 定时进行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坚持人员值班制度，在节假日、冬季干燥季节，特别要注意防火工作大检查；定期检查电路电线和相关设备

② 一旦发生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立即停止生产，及时查明原因进行抢修。

③ 制定风险物质责任制度、管理制度以及培训制度，定期对员工进行风险物质有关知识的培训。

④ 定期对项目危废暂存间、原料存放区位置进行巡检，及时发现隐患。做到妥善保管乳液、助剂等液态物料可能发生泄漏的原辅材料及危险废物，防止发生泄露。

---

## （2）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①物料分区存放，切忌混放。液体原料桶装，独立设置存放区，独立存放，存放区四周设置围堰。

②危废间等重点防渗区按照重点防渗区的要求建设，地面全部进行防渗处理，裙脚与地面之间须无缝处理。危废间应存放适量的消防砂、空桶等泄漏处理应急物资，在发生泄漏事故时可设置简单围堰并尽量封堵泄漏口，减少其扩散范围。

③原材料区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规范采取地面防渗漏处理，并满足消防、防水、通风等设计要求，同时，危险物质在原材料区贮存均放置在盛漏托盘上。

④定期对原料容器进行检查、维护，若发现有腐蚀隐患应及时更新容器或采取安全的补救措施。

⑤若发生泄漏事故，进入现场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及时疏散其他无关人员，应急处理时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严禁盲目进入；应急人员应及时控制泄漏源就近选择空容器对破损容器内的物料进行转移；泄漏被控制后，要及时将现场泄漏物进行覆盖、收容、稀释、处理，使泄漏物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置，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⑥加强原料使用的管理工作，设专人负责各类原料的储运、厂内调配及使用，相关人员需经过必要的安全培训后方可进行生产操作。

⑦对于使用原料进行的生产活动，应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及规范，确保原料的安全使用，尤其是严禁明火靠近原料的使用及储存地点。

⑧建设单位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其要求进行环境风险防范，并严格按所提措施及要求进行管理。

## （3）火灾燃烧事故防范措施

①定期检查管线及所有设施进行监测是否有泄漏，并做好记录，一旦发现泄漏，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②项目根据《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的规定，增设消防系统包括：室内消火栓系统，室外消火栓系统和移动式灭火器；设置消防箱、水带，室外消防给水系统采用地上式消火栓以及手提示灭火器；厂房四周保持消防车道畅通。

③设立报警系统，设置火灾探测器及报警灭火控制设施，以便在火灾的初期阶段发出报警，并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扑救。

---

④定时进行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⑤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从组织机构、救援保障、报警通讯、应急监测及救护保障、应急处理措施、事故原因调查分析等方面制定严格的制度，并定期组织培训、演练。

(1) 生产管理防范措施

①定时进行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坚持人员值班制度，在节假日、冬季干燥季节，特别要注意防火工作大检查；定期检查电路电线和相关设备

②一旦发生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立即停止生产，及时查明原因进行抢修。

③制定风险物质责任制度、管理制度以及培训制度，定期对员工进行风险物质有关知识的培训。

④定期对项目危废暂存间、原料存放区位置进行巡检，及时发现隐患。做到妥善保管乳液、助剂等液态物料可能发生泄漏的原辅材料及危险废物，防止发生泄露。

(2) 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①物料分区存放，切忌混放。液体原料桶装，独立设置存放区，独立存放，存放区四周设置围堰。

②危废间等重点防渗区按照重点防渗区的要求建设，地面全部进行防渗处理裙脚与地面之间须无缝处理。危废间应存放适量的消防砂、空桶等泄漏处理应急物资，在发生泄漏事故时可设置简单围堰并尽量封堵泄漏口，减少其扩散范围。

③原材料区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规范采取地面防渗漏处理，并满足消防、防水、通风等设计要求，同时，危险物质在原材料区贮存均放置在盛漏托盘上。

④定期对原料容器进行检查、维护，若发现有腐蚀隐患应及时更新容器或采取安全的补救措施。

⑤若发生泄漏事故，进入现场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及时疏散其他无关人员，应急处理时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严禁盲目进入；应急人员应及时控制泄漏源就近选择空容器对破损容器内的物料进行转移；泄漏被控制后，要及时将现场泄漏物进行覆盖、收容、稀释、处理，使泄漏物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置，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

⑥加强原料使用的管理工作，设专人负责各类原料的储运、厂内调配及使用相关人员需经过必要的安全培训后方可进行生产操作。

⑦对于使用原料进行的生产活动，应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及规范，确保原料的安全使用，尤其是严禁明火靠近原料的使用及储存地点。

⑧建设单位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其要求进行环境风险防范，并严格按所提措施及要求进行管理。

### （3）火灾燃烧事故防范措施

①定期检查管线及所有设施进行监测是否有泄漏，并做好记录，一旦发现泄漏，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②拟建项目根据《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的规定，增设消防系统包括：室内消火栓系统，室外消火栓系统和移动式灭火器；设置消防箱、水带，室外消防给水系统采用地上式消火栓以及手提示灭火器；厂房四周保持消防车道畅通。

③设立报警系统，设置火灾探测器及报警灭火控制设施，以便在火灾的初期阶段发出报警，并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扑救。

④定时进行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⑤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从组织机构、救援保障、报警通讯、应急监测及救护保障、应急处理措施、事故原因调查分析等方面制定严格的制度，并定期组织培训、演练。

### 4.2.2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项目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的要求，污染物排放口符合《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环监[1996]470号）要求，设置了规范的采样口和采样平台。

## 4.3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与措施》，其中对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工作做了详细规定。企业环保工作由环境保护与治理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公司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其它各相关部门协助环保部门完成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实施。环境保护档案齐全。

## 4.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4.4.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 10%。

#### 4.4.2“三同时”落实情况

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表 4.4-1 环保投资情况-览表

序号	环保项目	环保设施		环评环保投资	实际环保投资
		环评	实际		
1	废气处理	拟建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经密闭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经集气罩+软帘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放筒 DA001 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经密闭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经集气罩+软帘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放筒 DA001 排放。	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40	25
2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		
3	固废	废包装桶、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收集尘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废增稠剂桶、废水性乳液桶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包装桶、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收集尘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废增稠剂桶、废水性乳液桶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废水	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全部回用于水性涂料生产作为配料水使用，不外排。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至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全部回用于水性涂料生产作为配料水使用，不外排。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至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5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合计				40	25

---

##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 5.1.1 总体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规划等的要求，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上讲，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5.1.2 污染物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 (1) 废气污染物采取的治理措施及达标排放分析

###### 1) 有组织废气

拟建项目水性涂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 VOCs 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 90%）处理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VOCs 的有组织排放量为 0.708t/a，排放速率为 0.148kg/h，排放浓度为 12.33mg/m<sup>3</sup>（年工作 4800h，风机风量 12000m<sup>3</sup>/h），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中“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C264）”中 II 时段标准限值（VOCs：50mg/m<sup>3</sup>，3.0kg/h）。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废气收集后，经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90%）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颗粒物的有组织排放量为 1.236t/a，排放速率为 0.258kg/h，排放浓度为 7.37mg/m<sup>3</sup>（年工作 4800h，风机风量 35000m<sup>3</sup>/h）。有组织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排放标准要求（3.5kg/h）；《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10mg/m<sup>3</sup>）。

###### 2) 无组织废气

拟建项目 VOCs 废气无组织排放量为 0.413t/a，无组织 VOCs 排放速率为 0.086kg/h；经预测，拟建项目无组织排放 VOCs 的下风向最大浓度为 0.083mg/m<sup>3</sup>。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3（VOCs：2.0mg/m<sup>3</sup>）。VOCs（以 VOCs 计）厂区内监控点处浓度可满足《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B.1 要求，可达标排放。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 1.002t/a，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209kg/h，经预测，拟建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的下风向最大浓度为 0.201mg/m<sup>3</sup>。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1.0mg/m<sup>3</sup>）。

## 2、废水污染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

拟建项目生产用水为产品添加用水及设备清洗用水，设备清洗水回用于生产，无废水产生。

拟建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生活用水按 50L/人·d，生活用水量为 150m<sup>3</sup>/a，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120m<sup>3</sup>/a（按用水量 80%计），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至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 3、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1）噪声源强

拟建项目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设备、废气处理风机产生的噪声。

### （2）采取的降噪措施

拟建项目噪声污染防治措施：①选用低噪声设备②合理布局③选择低噪音风机④加强设备管理。

###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经预测，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0.37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18）表 1 中 3 类（昼间：65dB（A））功能区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1）固废产生环节、名称及属性分析

表 5.2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及属性判定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产生量 t/a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处置方式和去向
生产过程	废包装桶	一般固废	2.02	固态	/	/	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138.11	固态	/	/	收集后外售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1.5	固态	/	/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气治理	收集尘	一般固废	11.122	固态	/	/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活性炭	危险固废	27.973	固态	T	危废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生产过程	废增稠剂桶	危险固废	0.58	固态	T/In		
		废水性乳液桶	危险固废	57.27	固态	T/In	

---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物都能达标排放，处理措施经济合理，技术可行。

##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拟建项目不取地下水，不会对区域地下水水位等造成影响，项目可能对地下水造成影响的方式主要为污染物通过渗透方式进入地下水环境。此外，一般固废采取防风、防雨、防渗措施，不会引起地下水污染。

通过对拟建项目危废间、化粪池的建筑物基底采取全面防渗处理，对车间地面硬化处理、一般固废暂存间，防止污水渗漏引起地下水污染。

拟建项目在按照环评要求设置防渗基础，并按相关规范进行施工、管理，确保防渗效果的前提下，拟建项目污水不会深入区域地下水，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根据以上分析以及落实相关环保措施后，该项目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 5.1.3 建议

- 1、严格执行环评及“三同时”制度，并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
- 2、严格按照监测计划定期对厂区污染源进行监测，做好环境管理台。
- 3、加强厂区绿化，美化环境，降低污染。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为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号，审批文件内容原文摘录如下：

###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

#### 关于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号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申请书》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 一、通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查，该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

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合理，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二、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我部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三、自本批复之日起，项目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重新报我部审核。

四、该项目应当按照实施年限申领排污许可证。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六、你单位应对环保设施和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健全内部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保设施和项目。

七、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八、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部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该项目在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部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部备案。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

2025年1月10日

### 5.3 环评措施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5.3-1 环评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时段	影响因素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环评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营运	大气有组	卸料、投料、混合、	VOCs	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	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	已落实无变动

期	织	研磨、计量包装		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	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	
		投料、搅拌、计量包装	颗粒物	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已落实无变动
	无组织	车间	VOCs、颗粒物	厂界无组织排放	厂界无组织排放	已落实无变动
固废		废包装袋	废包装材料	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已落实无变动
		废包装桶	废包装材料	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已落实无变动
		废气处理设施	收集尘	回用于生产	回用于生产	已落实无变动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已落实无变动
		废增稠剂桶	废包装材料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已落实无变动
		废水性乳液桶				
		废气治理设施	废活性炭			
噪声	生产设备、废气处理风机等		选用低噪音设备，并采取基础减振、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	选用低噪音设备，并采取减振、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	已落实无变动	

表 5.3-2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批复比较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生态	本项目依照环评报告表中要求采取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与环评批复不

	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我部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2	自本批复之日起，项目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重新报我部审核	项目已建设完成。	与环评批复一致，无变动
3	该项目应当按照实施年限申领排污许可证	项目已申请排污许可证。	与环评批复一致，无变动
4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本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与环评批复一致，无变动
5	你单位应对环保设施和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健全内部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保设施和项目	本项目对环保设施和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健全内部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保设施和项目。	与环评批复一致，无变动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 6.1.1 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 II 时段排放限值与《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从严执行）。颗粒物废气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7/2376-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厂界 VOCs 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B.1 要求。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1.0mg/m<sup>3</sup>）。

#### 6.1.2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昼间：65dB(A)）。

#### 6.1.3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 6.2 验收执行标准值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6.2-1，噪声执行标准值见表 6.2-2。

表 6.2-1 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名称	标准值
有组织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	50mg/m <sup>3</sup> 3.0kg/h;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	60mg/m <sup>3</sup>
注：从严执行			

	颗粒物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7/2376-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mg/m <sup>3</sup> 3.5kg/h;
无组织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	1.0mg/m <sup>3</sup> (厂界)
	VOCs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3限值	2.0mg/m <sup>3</sup> (厂界)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6mg/m <sup>3</sup> 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20mg/m <sup>3</sup>

**表 6.2-2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检测项目	标准来源	标准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昼间: 65dB(A)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检测内容如下：依据对项目的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环保设施运转情况的分析，确定本次验收主要监测内容为废气和噪声监测，监测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2026年01月04日。

#### 7.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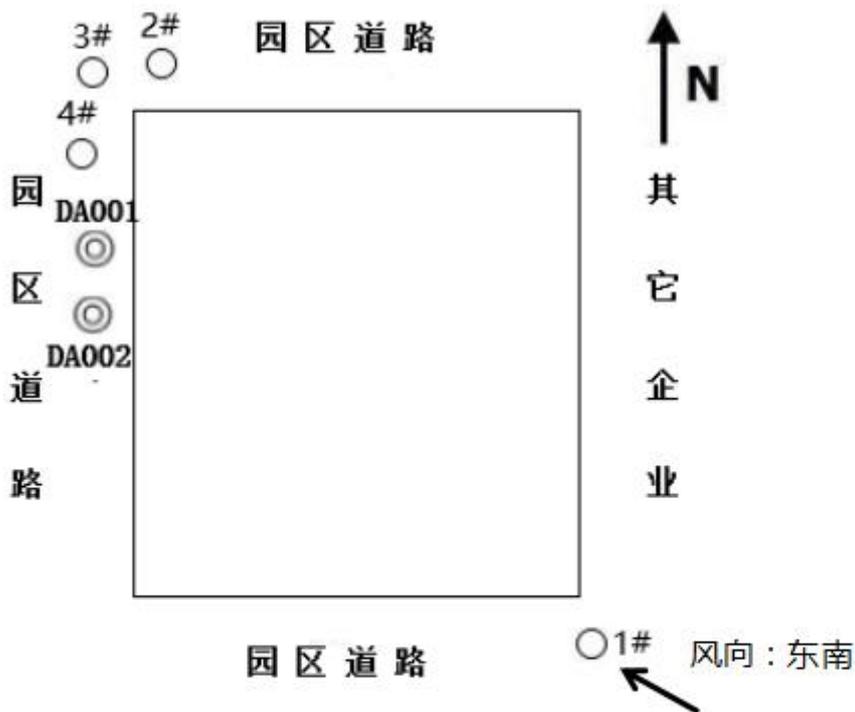
表 7.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

检测日期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2025年12月26日-2026年01月04日	固定源废气	排气筒 DA001 进出口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3次/天，连续监测2天
		排气筒 DA002 进出口	颗粒物	3次/天，连续监测2天

#### 7.1.2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监测因子

表 7.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	排放浓度及气象参数	3次/天，监测2天
5#	车间外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3次/天，监测2天



说明：○ 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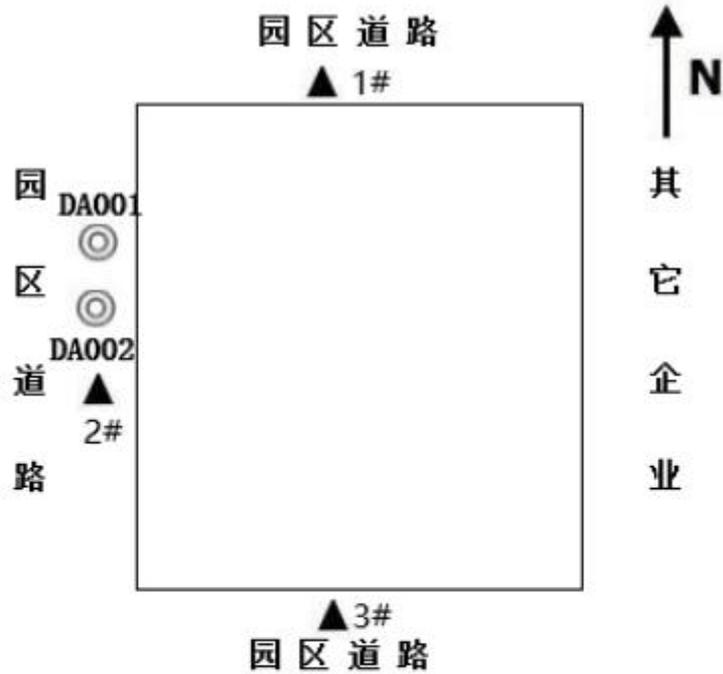
图 7-1 废气监测点位分布示意图

### 7.1.2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1-2。

表 7.1-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1#	北厂界
2#	西厂界
3#	南厂界



说明：▲ 表示噪声监测点位；  
◎ 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图 7-2 噪声监测点位分布示意图

##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无需进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

#### 8.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20.0mg/m <sup>3</sup>
	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颗粒物	重量法 HJ 1263-2022	168μg/m <sup>3</sup>

#### 8.1.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及仪器见表 8.1-2。

表 8.1-2 噪声监测、分析及仪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厂界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 8.2 监测仪器

#### 8.2.1 废气

废气监测仪器见表 8.2-1。

表 8.2-1 废气监测仪器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气相色谱仪 SP-2100A	SDDX/YQ-188

十万分之一天平 ME55	SDDX/YQ-022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 EM-3088	SDDX/BX-160 SDDX/BX-159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型	SDDX/BX-184

### 8.2.2 噪声

噪声监测仪器见表 8.2-2。

表 8.2-2 噪声监测仪器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DDX/BX-162 SDDX/BX-297
声音校准器 AWA6021A	SDDX/BX-163 SDDX/BX-298

## 8.3 人员资质

监测采样测试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的相关要求进行。采用国标分析方法，监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监测数据及监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1.检测仪器使用时限在检定有效日期之内；
- 2.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 3.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 4.每次测量前检查设备的气密性，采样前后对采样仪器设备流量进行校准；
- 5.实验室分析过程中增加中等浓度或标准控制样，质控数据符合要求。

##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的要求进行。

- 1、监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国家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

---

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2、测量时传声器加设了防风罩。

3、测量时无雨雪、无雷电，测量时风速在1.9~3.3m/s间，小于5m/s，天气条件满足监测要求。

4、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测试分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于2025年12月26日-2026年01月04日进行，监测期间对各生产装置生产负荷记录进行查验，汇总情况见表9.1-1。

表 9.1-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核查情况

项目名称	监测日期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监测期间实际生产情况	负荷比
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	2025年2月26日	水性涂料	33.3t/d	30t/d	90.1%
		配套辅料	6.67t/d	5.94t/d	89.4%
	2025年2月27日	水性涂料	33.3t/d	29t/d	87.1%
		配套辅料	6.67t/d	8.8t/d	87%

###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9.2.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废气

表9.2-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sup>3</sup> )	标干流量(Nm <sup>3</sup> /h)	排放速率(kg/h)
2025.12.26	DA001 灌装工序排气筒进口	1	25122602001	非甲烷总烃	14.2	2178	0.031
		2	25122602002	非甲烷总烃	15.7	2148	0.034
		3	25122602003	非甲烷总烃	12.5	2176	0.027
	DA001 灌装工序排气筒出口	1	25122602004	非甲烷总烃	4.66	2352	0.011
		2	25122602005	非甲烷总烃	5.42	2366	0.013
		3	25122602006	非甲烷总烃	4.30	2369	0.010
	DA002 投料搅拌排气筒进口	1	25121808	颗粒物	72.3	9093	0.66
		2	25121809	颗粒物	77.1	9231	0.71
		3	25121810	颗粒物	82.3	9281	0.76
	DA002 投料搅拌排气筒出口	1	25122042	颗粒物	4.0	9436	0.038

	口	2	25122043	颗粒物	4.5	9387	0.042
		3	25122044	颗粒物	4.8	9672	0.046
备注：DA001 灌装工序排气筒，进口内径 0.3m，出口内径 0.3m，处理设施为二级活性炭吸附，DA002 投料 搅拌排气筒，进口内径 0.5m，出口内径 0.5m，处理设施为布袋除尘，排气筒高度为 H=15m。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 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排放速 率(kg/h)
2026.01.02	DA001 灌装工 序排气筒进口	1	26010201001	非甲烷总烃	11.7	2195	0.026
		2	26010201002	非甲烷总烃	13.6	2111	0.029
		3	26010201003	非甲烷总烃	16.0	2170	0.035
	DA001 灌装工 序排气筒出口	1	26010201004	非甲烷总烃	3.81	2327	8.9×10 <sup>-3</sup>
		2	26010201005	非甲烷总烃	4.57	2297	0.010
		3	26010201006	非甲烷总烃	5.09	2371	0.012
	DA002 投料 搅拌排气筒进 口	1	26011795	颗粒物	69.8	9162	0.64
		2	26011796	颗粒物	76.2	9285	0.71
		3	26011797	颗粒物	73.4	9150	0.67
	DA002 投料 搅拌排气筒出 口	1	26011925	颗粒物	4.2	9502	0.040
		2	26011926	颗粒物	3.8	9627	0.037
		3	26011927	颗粒物	4.6	9684	0.045
备注：DA001 灌装工序排气筒，进口内径 0.3m，出口内径 0.3m，处理设施为二级活性炭吸附，DA002 投料 搅拌排气筒，进口内径 0.5m，出口内径 0.5m，处理设施为布袋除尘，排气筒高度为 H=15m。							

本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气筒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

放浓度最大值为 5.42mg/m<sup>3</sup>，平均速率为 0.011kg/h，能够满足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 II 时段排放限值与《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排放限值；DA002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8mg/m<sup>3</sup>，平均速率为 0.041kg/h，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7/2376-2019），排放速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9.2-4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监测时间	风向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5.12.26	09:00	东南	0.8	102.9	1.6	3	1
	10:05	东南	2.1	102.7	1.4	2	1
	12:47	东南	4.5	102.5	1.5	1	0
2026.01.02	08:50	东南	-2.9	103.7	1.7	4	2
	10:10	东南	1.1	103.5	1.5	3	1
	12:50	东南	3.3	103.4	1.5	3	1

表 9.2-5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检测单位
2026.01.02	上风向 1#	1	26011561	颗粒物	194	μg/m <sup>3</sup>
		2	26011565		195	μg/m <sup>3</sup>
		3	26011569		192	μg/m <sup>3</sup>
	下风向 2#	1	26011562	颗粒物	304	μg/m <sup>3</sup>
		2	26011566		333	μg/m <sup>3</sup>
		3	26011570		300	μg/m <sup>3</sup>
	下风向 3#	1	26011563	颗粒物	315	μg/m <sup>3</sup>
		2	26011567		323	μg/m <sup>3</sup>
		3	26011571		289	μg/m <sup>3</sup>
	下风向 4#	1	26011564	颗粒物	295	μg/m <sup>3</sup>
		2	26011568		317	μg/m <sup>3</sup>
		3	26011572		279	μg/m <sup>3</sup>
	上风向 1#	1	26010201007	非甲烷总烃	0.61	mg/m <sup>3</sup>
		2	26010201011		0.64	mg/m <sup>3</sup>
3		26010201015	0.68		mg/m <sup>3</sup>	
下风向 2#	1	26010201008	非甲烷总烃	0.83	mg/m <sup>3</sup>	

		2	26010201012		0.92	mg/m <sup>3</sup>
		3	26010201016		0.85	mg/m <sup>3</sup>
	下风向 3#	1	26010201009	非甲烷总烃	0.80	mg/m <sup>3</sup>
		2	26010201013		0.87	mg/m <sup>3</sup>
		3	26010201017		0.91	mg/m <sup>3</sup>
	下风向 4#	1	26010201010	非甲烷总烃	0.88	mg/m <sup>3</sup>
		2	26010201014		0.95	mg/m <sup>3</sup>
		3	26010201018		0.98	mg/m <sup>3</sup>
	5#车间门口 外 1 米	1	26010201019	非甲烷总烃	1.70	mg/m <sup>3</sup>
		2	26010201020		1.74	mg/m <sup>3</sup>
		3	26010201021		1.68	mg/m <sup>3</sup>
		平均值			1.71	mg/m <sup>3</sup>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最大排放浓度为 1.03mg/m<sup>3</sup>，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车间外 1m 排放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最大排放浓度为 1.74mg/m<sup>3</sup>，能够满足《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B.1 要求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33μg/m<sup>3</sup>，厂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

## 2、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情况

表 9.2-4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检测条件			检测结果 dB (A)		
		时间	频次	风速 (m/s)	1#北厂界	2#西厂界	3#南厂界
2025.12.26	生产噪声	昼间	1	1.1	54	58	56
2026.01.02		昼间	1	1.5	57	59	54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9dB (A)，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及废气处理效率核算

根据《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物排放情况，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确定为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本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15m高排气筒DA001有组织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2有组织排放。本次验收监测工况条件下的排放速率均值及项目设施实际年运行时间核算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排入外环境废气污染物：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年排放量=0.011kg/h×2400（h/a）÷1000=0.026t/a

颗粒物年排放量=0.041kg/h×2400（h/a）÷1000=0.123t/a

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9.3-1。

**表 9.3-1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总量控制对象	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颗粒物
本项目验收年排放量	0.026t/a	0.098t/a
已有总量控制指标	1.0738t/a	1.2408t/a
总量控制满足情况	满足	满足

---

## 10 环保管理检查

###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有关规定，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年1月10日，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以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号文对项目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履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审批手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有关环保档案齐全。

###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重视环保工作，制定了相对完整的环保规章制度，厂区的各个环保设施责任到人，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10.3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工程有关的环保档案资料（如环评报告、环评批复、环保制度等）均由办公室按规定进行分类、合订、编号、存档、保管。

### 10.4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本项目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验收监测期间运行正常。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由各车间负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 11 验收监测结论

### 11.1 验收监测结论

#### 11.1.1 废气

##### 1、有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气筒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5.42mg/m<sup>3</sup>，平均速率为 0.011kg/h，能够满足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 II 时段排放限值与《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排放限值；DA002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8mg/m<sup>3</sup>，平均速率为 0.041kg/h，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排放速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未被收集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于厂界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最大排放浓度为 1.03mg/m<sup>3</sup>，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车间外 1m 排放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最大排放浓度为 1.74mg/m<sup>3</sup>，能够满足《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B.1 要求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33μg/m<sup>3</sup>，厂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

#### 11.1.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9dB（A），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

---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 **11.1.3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

验收监测期间，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废包装桶、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收集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活性炭、废增稠剂桶、废水性乳液桶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资源化、合理化和无害化处理。一般固废收集处置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和处置措施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11.1.3 废水**

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全部回用于水性涂料生产作为配料水使用，不外排。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至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 **11.1.4 环境风险落实情况**

公司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在发生污染事故能及时、准确予以处置，可有效降低污染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11.1.5 验收结论**

本项目验收符合验收条件。

## **11.2 验收建议**

1、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和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非正常排放情况的发生。

2、完善污染物监测制度，并将监测结果定期向环保主管部门报告，一旦发现监测数据异常，做好相应处置工作。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MA3NCX0179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  
码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管  
信息，体验更多应  
用服务。



名称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赵丽娜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6日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三八东路  
6966号院内4号车间

##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防火封堵材料生产；防火封堵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sd.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丽娜	法人证照号码	91371400MA3NCX0179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412-371471-04-01-865708		
	项目名称	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	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规模和内容	建设项目位于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车间建筑面积2500平、办公楼500平。主要建设环保水性涂料生产线及配套辅料生产线，购置多功能搅拌混合机、多功能搅拌分散机、研磨机、自动灌装机、搅拌混合罐、辅料设备等各种设备80余台套。主要工艺：过滤水—加入羟乙基纤维素、分散剂、消泡剂、乳液、杀菌剂等辅料—物理搅拌—计量包装—检验出库。主要产品为环保水性涂料、配套辅料等表面处理材料，产品生产过程中无化学反应。年用水量8000方，年耗电7万千瓦时。承诺项目工艺及设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淘汰和限制类。		
	建设地点详细地址	袁桥镇三八路6966号合润激光产业园		
	总投资	1000万元	建设起止年限	2024年至2025年
项目负责人	赵丽娜	联系电话	15269462633	

### 承诺：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单位）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_\_\_\_\_

备案时间：2024-12-11

## 工业厂房转让合同

合同双方当事人:

甲方(转让方): 德州合和润生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孟令

乙方(受让方):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姓名: 赵妍妍 身份证号码: 22052319860324304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方和乙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转让厂房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项目建设依据

甲方以 出让 方式取得位于德州经济开发区 314 省道以北,经六路以西,谦场刘村土地以南以北,门牌号为三八东路 6966 号 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该地块土地面积为: 65396 平方米,规划用途为 工业用地。设计用途为建设合润智造产业园项目。

### 第二条 乙方所受让厂房的基本情况

乙方受让的厂房(以下简称该厂房)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 4 幢 西 侧。该厂房的用途为 工业,办公区为属钢筋混凝土框架 结构,层高为 12.7 米总建筑层数地上 3 层。厂房为钢结构框架 檐高 9.5 米。厂房含办公楼建筑面积共 约 2095 平方米。

### 第三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甲方与乙方约定按下述方式计算该厂房价款:

按建筑面积计算,该厂房单价为(人民币)每平方米 2511 元,

总金额(人民币) ¥5260000 元整,大写: 伍佰贰拾陆万元整。

### 第四条 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合同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厂房交付后，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发生差异，双方同意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按本合同约定的单价据实结算房款，多退少补。

###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乙方按下列第 2 种方式按期付款（无论哪种方式付款乙方都需要预缴定金，另因政府政策原因导致乙方不能办理环评手续甲方须退还乙方所交的定金，若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环评手续不能办理甲方概不退还乙方所交的定金）。

#### 1、一次性付款

总房款金额¥ \_\_\_\_\_ 元（大写金额：\_\_\_\_\_ 整），付款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2、分期付款

房款金额（定金）¥200000 元（大写金额：贰拾万元整），付款时间：2024 年 11 月 27 日前；房款金额¥ 1734000 元（大写金额：壹佰柒拾叁万肆仟元整），付款时间：2024 年 1 月 20 前；贷款金额¥ 2800000 元（大写金额：贰佰捌拾万元整），2025 年 1 月 20 日前通过银行贷款支付给甲方；房款金额¥526000 元（大写金额：伍拾贰万陆仟元整），付款时间：开发票办理独立产权证时。

#### 3、其他方式

首付金额¥ \_\_\_\_\_ 元（大写金额：\_\_\_\_\_ 元整），付款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总房款的付款比例：\_\_\_\_\_；贷款金额¥ \_\_\_\_\_ 元（大写金额：\_\_\_\_\_ 元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前通过银行贷款支付给甲方。

#### 4、如果甲方为乙方提供阶段性贷款担保的，双方约定如下：

(1) 乙方未能按期向贷款银行偿还到期贷款本息，导致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乙方应在甲方向其送达告知函之日起 3 日内，将甲方代其向贷款银行偿还的全部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本金、利息、罚息、赔偿金等），及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

限于诉讼或者仲裁费用、律师费等损失)支付给甲方,同时自甲方实际承担上述款项之日起,至乙方实际向甲方支付全部款项之日止,乙方应按日向甲方支付相当与上述全部款项(包括代偿银行款项及损失赔偿金)万分之五的补偿金。

(2) 乙方没有按本项第(1)小项约定付清全部款项(包括违约金)延迟达30日,构成本合同项下严重违约,甲方有权选择立即解除本合同。甲方选择解除合同的,除有权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约定扣除相关费用外,还有权扣除其代乙方向贷款银行支付的全部款项。

(3) 如乙方未能按期向贷款银行偿还到期贷款本息,导致贷款银行终止《借款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担保责任,则乙方除应照本条前款约定向甲方还款、赔偿及支付补偿金外,自甲方代乙方向贷款银行偿还所有担保贷款本息之日起,本合同及附件自动解除。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第六条 乙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按下列方式处理:

1、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1)逾期在 30 日之内,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乙方按日向甲方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 一 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 60 日后,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按累计应付款的 一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甲方同意,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乙方按日向甲方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 一 (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本条中的逾期应付款指依照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到期应付款与该期实际已付款的差额;采取分期付款的,按相应的分期应付款与该期的实际已付款的差额确定。

#### 第七条 交付期限

甲方应当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 将本合同约定的厂房交付乙方使用;  
但如遇下列特殊原因, 除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 甲方可据实予以延期。

- 1、遭遇不可抗力, 且甲方在发生之日起 60 日内告知乙方的;
- 2、如合同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时, 乙方仍未能依约向甲方支付全部到期款项 (包括房款、税费、违约金等), 甲方可延期至上述款项交清之日时;
- 3、政府部门对验收及市政配套、安装之延误。

#### 第八条 甲方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外,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将该厂房交付乙方使用, 按下列方式处理:

按逾期时间, 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 (1)逾期不超过 60 日, 自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 甲方按日向乙方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 一 的违约金, 合同继续履行;
- (2)逾期超过 60 日后,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解除合同的, 甲方应当自乙方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之日起 30 天内退还全部已付款, 并按乙方累计已付款的 一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 合同继续履行, 自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 甲方按日向乙方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 一 (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 第九条 交接

厂房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 甲方应当书面通知乙方办理交付手续。由于乙方原因, 未能按期交付的, 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自《厂房转让合同》约定交房日期之日起, 视为乙方同意该厂房已符合交付条件, 并已实际交付乙方; 该厂房的风险责任自实际交付之日或视为实际交付之日起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同时乙方应向甲方选聘的物业管理公司交纳物业管理费及相关费用 (包括乙

方应承担的土地使用税)。

**第十条** 甲方保证转让的厂房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因甲方原因,造成该厂房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该厂房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一条 厂房交付标准**

厂房交付标准:毛坯交付。(办公楼:包括水,电,外墙保温,真石漆,窗户,入户门。车间:三相电,地面,大门,窗户)

**第十二条 甲方关于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的承诺**

甲方承诺与该厂房正常使用直接关联的下列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按以下日期达到使用条件:

1、水电与厂房同时交付使用;

如果在规定日期内未达到使用条件,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 1、如遇本合同第七条所规定的特殊原因,甲方可据实延期,不承担责任;
- 2、非甲方负责实施的市政府大配套未建成或未投入运营,导致项目配套不具备使用条件,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十三条 关于厂房屋顶使用权及物业管理的约定**

1、合润智造产业园内所有的建筑屋顶使用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在产业园内建筑屋顶投资安装的光伏发电项目所有权及收益全部归甲方。乙方享有用电优惠权(工业用电价格1元/度,乙方按0.75元/度缴纳)。光伏存续期间屋顶漏水由甲方负责维修。

2、本园区物业管理费暂按0.4元/月/平方米收取(包括园区公共区域的日常管理费0.25元/平方米/月及园区公共区域的土地使用税0.15元/月/平方米等,不包括园区内企业的工业垃圾处理)。

**第十四条 关于产权登记的约定**

甲方应当在厂房交付使用后且全款付清两年内,将办理权属登记需由甲方提供的资料报产权登记机关备案。办证所需税费由甲乙双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缴纳各自应承担的税费。

### 第十五条 保修责任

在厂房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甲方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因不可抗力或者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坏,甲方不承担责任,但可协助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六条** 本产业园在招商过程中严格限制入驻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使用或生产的物质的火灾危险性等级不高于  类,乙方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厂房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该厂房有关的公共部位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厂房分摊面积承担义务。甲方不得擅自改变与该厂房有关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第十七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附件)。

**第十九条** 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

甲方  份,乙方  份,贷款银行  份(采取按揭方式购买厂房的)。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厂房买卖合同》签署页)

甲方(签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2024年11月27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4年11月27日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71400MA3NCX0179001Q

单位名称：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三八东路6966号院内4号车间

法定代表人：赵丽娜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三八东路6966号院内4号车间

行业类别：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400MA3NCX0179

有效期限：自2025年11月14日至2030年11月13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德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 危险废物服务合同书



甲 方：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乙 方：德州明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签约时间：2026年01月10日

甲 方：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乙 方：德州明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危险废物、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保障环境安全、人民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中的法律规定：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废物进行安全处置，禁止擅自倾倒，堆放或擅自将危险废物提供或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处置的经营活动。省内各地市也相继出台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环保法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集中收集、贮存、运输、安全无害化处理等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 一、合作分工

危险废物、固体废物集中处置工作是一项关联性极强的系统工程，需要废物产生单位，收集、运输及最终处置单位密切配合，协调一致才能保证彻底杜绝污染隐患。为此双方须明确各自应当承担的责任与义务，具体分工如下：

（一）甲方：作为危险废物产生源头，负责安全合理地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为乙方运输车辆提供方便，并负责危险废物的安全装车、过磅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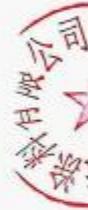
（二）乙方：作为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处置单位，负责危险废物运输、贮存及安全无害化处理。

#### 二、责任义务

##### （一）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分类、收集并暂时贮存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收集和暂时贮存、装车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伤害由甲方负责。

2、为保证运输安全，乙方工作人员按照相容性原则指挥甲方装车。甲方装车人员不按照乙方押运人员指定车辆、不按照划定的箱内区域或不经许可叠层（混放）装车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该危险废物。



3、甲方负责包装并作好标识。

4、甲方按要求填写危废信息明细表，甲方因生产调整或其他原因造成危险废物的成份与以前不同时，需在危废转移前通知乙方，双方协商解决。若出现危废信息明细以外的组成成份，如甲方未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权运回甲方单位、拒绝处置，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运输、贮存损失）以及乙方的间接经济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5、甲方按照《德州市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文件及相关法规办理有关废物转移手续。

6、乙方在接到甲方运输通知后，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进行危险废物的转移。

7、甲方根据危险废物转移的运输车数、来货数量、处置单价以及已开票金额等，与乙方对账并开具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十日内以支票或银行转账形式付清乙方所有费用，如果甲方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付款，结算金额须上浮 10%。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付款不及时，乙方不再安排清运，由此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及经济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理，并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如果在危险废物处理过程中发生任何环境污染事件以及由此受到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2、乙方负责安排危险废物专业车辆，运输危险废物，并负责危险废物进入处置中心后的卸车及清理工作，在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3、乙方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时进行固体废物的转移。

4、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5、乙方负责提供甲方所在地申请五联单所需资料，并办理转移公司和处理五联单手续。

#### 三、联单管理

（一）危险废物转移申请手续办理完毕后，甲方确认联单中产生单位栏目信息，并加盖公章，经交付危险废物运输单位核实验收签字后，交付运输单位随危险废物转

移运行。

(二)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必需如实、准确的填写。

#### 四、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价格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处置价格	吨数	包装规格
废活性炭	900-039-49	固态			
废增稠剂桶	900-041-49	固态			
废水性乳液桶	900-041-49	固态			

甲方需在合同签订当日内向乙方预支付合同费用（预付款）：捌佰元整人民币（¥800）/年，将本合同约定的预付款以银行转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给乙方，实际处置价格以化验为准。

五、本合同有效期：2026年1月10日至2027年1月09日。合同期满且甲方结清全款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 六、违约责任

1、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将其产生的危险废物交付给第三方处置；乙方不得随意停止收集处置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如违反此条款，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予以赔偿。

#### 七、合同的变更、续签和解除

(一) 本合同的修订、补充须经双方协商并以书面协议作出。

(二) 本合同期满时，如双方同意，可续签合同。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①在财务结算完毕，各自责任明确履行之后，经双方协商一致；

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本合同目的；

③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或乙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或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本合同不能实现；

④甲方或乙方因企业合并、分立、破产等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时；

⑤国家法律、地方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 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可以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合同自双方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此合同未经允许，不得私自更改

甲 方	单位名称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徐春冬		
	联系人			
	电话	13505343033		
	通讯地址	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		
	日期	2026年1月10日		
乙 方	单位名称	德州明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蔡源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8553456678		
	通讯地址	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八东路18号		
	日期	2026年1月10日		
付款 方式	开户银行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兴支行营业部 313468000103		
	帐号	80901100101421032287	税号	91371400MA3TWJ2243

#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

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号

## 关于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申请书》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通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查,该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合理,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二、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我部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三、自本批复之日起,项目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重新报我部审核。

四、该项目应当按照实施年限申领排污许可证。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

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六、你单位应对环保设施和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健全内部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保设施和项目。

七、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八、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部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该项目在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部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部备案。



编号：DZTQZL（2024） 5 号

# 德州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

（试 行）

项目名称：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  
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申报时间：2024年12月30日

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制

项目名称	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赵丽娜	联系人	徐春冬		
联系电话	13505343033	传真	/		
建设地点	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C2641 涂料制造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 保 投 资	40	环 保 投 资 比 例	4%
计划投产日期	2025年2月		年工作时间	4800小时	
主要产品	水性涂料、配套辅料		产量(吨/年)	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1万吨配套辅料	
环评单位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b>一、主要建设内容:</b></p> <p>拟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购置闲置车间进行建设，项目占地面积为2095平方米，主要以水、羟乙基纤维素、分散剂、消泡剂、水性乳液、杀菌剂等为原料，经过配料、搅拌、计量包装等工序生产水性涂料及配套辅料，主要设备包括搅拌混合机、自动灌装机、自动包装机、搅拌分散机、叉车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治污设施：拟建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设备清洗用水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20m<sup>3</sup>/a，采用化粪池收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经密闭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经集气罩+软帘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放筒DA001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工序、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计量包装工序经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搅拌工序经密闭管道收集，经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p>					

二、水及能源消耗情况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8222.6	电(千瓦时/年)	15万	
燃煤(吨/年)	/	燃煤硫分(%)	/	
燃油(吨/年)	/	燃气(立方米/年)	/	
其他能源	/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要素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年排放量	排放去向
废水	化学需氧量	/	/	拟建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氨氮	/	/	
废气	二氧化硫	mg/m <sup>3</sup>	t/a	/
	氮氧化物	mg/m <sup>3</sup>	t/a	/
	烟粉尘	7.37mg/m <sup>3</sup>	1.2408t/a	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经密闭管道收集, 计量包装工序经集气罩+软帘收集, 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放筒 DA001 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	12.33mg/m <sup>3</sup>	1.0738t/a	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工序、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计量包装工序经集气罩+软帘收集, 配套辅料生产线搅拌工序经密闭管道收集, 经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2) 排放。
固废(危废)	废包装桶	/	2.02t/a	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袋	/	138.11t/a	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	/	1.5t/a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收集尘	/	11.122t/a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活性炭	/	27.973t/a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增稠剂桶	/	0.58t/a	
	废水性乳液桶	/	57.27t/a	

备注：

#### 四、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

该项目所需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 VOCs 2.1476 吨/年，该总量从德州瑞百利玻璃砖有限公司高端玻璃砖生产线搬迁改造项目中调剂，所腾出的量满足项目需求，

该项目所需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颗粒物 2.4816 吨/年，该总量从德州通德建材有限公司关停项目中调剂，所腾出的量满足项目需求。

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预测污染物排放总量（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	/	/	/	1.2408	1.0738
七、县（市、区）环保局初审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	/	/	/	1.2408	1.0738
<b>天衢新区分局初审意见：</b>					
<p>该项目所需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 VOCs2.1476 吨/年，该总量从德州瑞百利玻璃砖有限公司高端玻璃砖生产线搬迁改造项目中调剂，所腾出的量满足项目需求。</p> <p>该项目所需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颗粒物 2.4816 吨/年，该总量从德州通德建材有限公司关停项目中调剂，所腾出的量满足项目需求。</p>					
 <p>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天衢新区分局 2025年1月6日</p>					



# 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 (部分验收)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1 月 10 日，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踏勘了项目现场、调查了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及其它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以及验收监测单位关于监测内容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和查阅资料，对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会后，建设单位提交了现场整改情况的支持性材料及完善后的验收监测报告，在此基础上，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验收阶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建设完成，进行验收。

本次验收内容包括：该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主要建设环保水性涂料生产线及腻子粉生产线，购置多功能搅拌混合机、多功能搅拌分散机、研磨机、自动灌装机、搅拌混合罐、辅料设备等各种设备。主要产品为环保水性涂料、腻子粉等材料，项目建成后年产 1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2000 吨配套辅料。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委托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1 月 10 日，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以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 号文对项目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2025 年 11 月 14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71400MA3NCX0179001Q。

项目于 2025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10 月建设完工。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50 万元，环保投资 25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年产 1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2000 吨配套辅料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后，项目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变动环节	环评报告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主要设备	见表 3.2-2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	见表 3.3-1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见表 3.2-3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排气筒数量	见表 3.2-1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车间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供电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供水			与环评一不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要求，经现场踏勘，本项目性质、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废气

#### （1）有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未被收集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于厂界无组织排放。

### 2、噪声

---

该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机加工设备、风机等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减震、厂房隔声、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包装桶、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收集尘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活性炭、废增稠剂桶、废水性乳液桶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4、废水

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全部回用于水性涂料生产作为配料水使用，不外排。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至德州北源水务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无重大环境风险源，企业建设了相应风险防范设施。

#### (2) 环境管理及监测制度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对全厂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01 月 04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工况稳定，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 1、废气

#### (1) 有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气筒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5.42mg/m<sup>3</sup>，平均速率为 0.011kg/h，能够满足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其他行业有

---

机废气排放口 II 时段排放限值与《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排放限值；DA002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8mg/m<sup>3</sup>，平均速率为 0.041kg/h，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7/2376-2019），排放速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本项目未被收集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于厂界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水性涂料生产线卸料、投料、混合、研磨工序的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水性涂料生产线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配套辅料生产线投料及计量包装工序的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搅拌设备密闭，废气经设备自带管道收集，以上环节颗粒物收集后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气筒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5.42mg/m<sup>3</sup>，平均速率为 0.011kg/h，能够满足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 II 时段排放限值与《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排放限值；DA002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8mg/m<sup>3</sup>，平均速率为 0.041kg/h，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7/2376-2019），排放速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9dB（A），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 3、固体废物

经现场核查，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基本落实到位，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

## 五、验收结论

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主体工程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总体按环评批复

---

的要求建成，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无重大变动，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完善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职责要求。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验收负责人名单附后。

验收组

2026年1月10日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投资 250 万元建设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项目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为 25 万元。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障，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5 年 10 月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投资 250 万元建设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司启动自主验收工作，并进行自查，委托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监测工作。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01 月 04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的有关规定，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验收报告。

2026 年 1 月 10 日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在天衢新区组织召开了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投资 250 万元建设年产 5 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 1 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特邀的 2 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根据专家意见，我公司对验收报告进行了认真的修改，形成了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对全厂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未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防护控制距离及居民搬迁等情况。

##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内容进行建设，无重大变动，并通过验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412-371471-04-01-865708		建设地点	德州天衢新区袁桥镇崇德八大道以西，三八路以北合润激光产业园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641 涂料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5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1万吨配套辅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万吨绿色环保水性涂料及2000吨配套辅料		环评单位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部				审批文号	德经开审批环报告表(2025)01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5年1月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年11月14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1400MA3NCX0179001Q			
	验收单位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德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		所占比例(%)	/			
	实际总投资	2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5		所占比例(%)	10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22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t/a)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山东东联涂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400MA3NCX0179		验收时间	2026.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t/a)		5.42	50	0.079	0.053	0.026	1.0738					1.0738
	氮氧化物												
	颗粒物		4.8	10	0.69	0.592	0.098	1.2408					1.2408
工业固体废物(t/a)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件/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件/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